

007841

威远县粮食志



1912年—1985年

威远县粮食局编

WEI YUAN XIAN LIANG SHI ZHI

威远县粮食志

《威远县粮食志》

领导小组成员：曾永祥（组长） 朱泽高（副组长）

魏碧仙 贺先恒 傅 华

编写小组成员：贺先恒（主编） 刘光铸（副主编）

卓鸿明 叶先源 贾荣仙

审 稿：内江市粮食局修志办

威远县志办公室

打 字：张明容

摄 影：余新宗

绘 图：古永才

序 言

《威远县粮食志》，是威远县有史以来第一部以粮食为主体的专业志，它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历述为解决粮食问题，对威远县上下七十余年的粮食工作史实，按详今略古、详近略远、详异略同的方法，横排竖写，民国时期重点是田赋征实，新中国建立后重点记述了粮食部门贯彻执行党和政府粮油方针政策，在保证市场供应、稳定物价、支援农业生产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失败教训。对粮食部门内部的收储、调运、加工、财会等工作情况，都作了必要的记述。可资研究威远粮食工作的参考和借鉴。

威远县粮食局在中共威远县委、县人民政府、新县志编委会的领导下，于1985年5月成立威远县粮食志编写领导小组，先后配备6人组成“局志办公室”（其中：打字员1人），具体承担这一编写任务。通过一年半的努力，共计查抄目录卡片1795张，历史文书档案1258卷，阅读有关粮食著述、报刊116本，摘录文字资料约350万字，搜集拍摄实物图片65幅（选用34幅），走访和召开离、退休老干部及知情人座谈会240人次，记录、整理口碑资料近3万字，在此基础上，于1987年6月至12月陆续完成初稿，通过反复推敲、考证，去粗取精、求实存真，和多次地修改，乃于1990年3月底定稿送审、付印。

编写社会主义的粮食专业志，是一项新工作，编写人员受制于史学功底和思想水平，对资料的搜集、取舍和归纳演绎，难免谬误、遗漏和详略不当之处，敬希读者指正。

本志在编写过程中，承内江市粮食局、威远县志办的具体指导和帮助；县档案馆、统计局、财政局、农业局、工商局、县法院以及资中县粮食局等兄弟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是为序。

中共威远县粮食局党组书记 曾永祥
威远县粮食志编写领导小组组长

一九九〇年六月

2

凡 例

一、本志上溯至1912年，下迄于1985年。

二、本志包括志、记、表、图、录，以志为主，共7篇、23章、62节。

三、本志采用语体文、叙述体。历史纪年、地理名称、机构及职务名称。货币、量、衡器单位、均依当时当地的习惯称呼，衡器斤以下采取10进位制。

四、本志篇章节以下，分“目”、“细目”、“项”、“分项”等四个档次，其标码：“目”用汉字一、二、三……；“细目”用汉字加括弧（一）、（二）、（三）……；“项”用阿拉伯数字1、2、3……；“分项”用阿拉伯数字加括弧（1）、（2）、（3）……。

五、本志引用的数据，民国政府时期以档案资料为依据，人民政府时期则以威远县统计局所编《威远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汇编》、和威远县粮油系统商品流转统计、会计年报为依据。

六、本志资料来源于威远县档案馆及威远县粮食局档案室。

概 述

威远位于四川盆地中南部，东经104度16分至104度53分，北纬29度22分至29度47分，东西相距60公里，南北相距54公里，面积1288.47平方公里，东接内江县，南与自贡市毗邻，西连荣县，东北与资中县接壤，西北与仁寿县交界。境内地势西北高，东南低，丘陵起伏，山王、新场、越溪3个区及永兴、永团、庆卫、双歧4个乡属深丘陵区，其余区、乡属浅丘陵区。年平均气温18℃，极端高温39℃，极端低温-3.2℃，年降雨量982.7毫米，无霜期323天。粮食主产水稻、玉米、小麦、红苕，豌、葫豆次之，油料主产油菜子、花生，芝麻很少。

民国时期，军阀割据，混战无已，继而抗战军兴，一致抵御外侮，不遑建设。

1949年12月，威远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全县人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遵循毛主席“必须把粮食抓紧”的教导，始终把建设和发展农业放在首位，自力更生，战天斗地，修水库，筑堰坝，挖沟渠，改造低产田，增加灌溉面积，扩大复种指数，推广优良种子，兴建氮肥厂、磷肥厂、饲料厂，养畜积粪，增施化肥和农家肥，经过36年的艰苦奋斗，至1985年底，粮食总产达5.8亿斤，比1949年的1.37亿斤增长4.22倍，油菜籽总产800万斤，与1949年的13万斤比，增长60倍以上，花生总产780万斤，比1949年的40万斤增长19.5倍。按农业人口计算，不除公粮、饲料、种子，人均占有粮食1949年仅374斤，到1985年已达1049斤，从不够吃到够吃有余，更为粮油企业提供了重要的物质基础。

36年来农业走过了一条曲折发展的道路，1952年土地改革结束，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蓬勃开展，至1957年连续获得丰收，1958年10月全县农村实现人民公社化，青壮年调去大办钢铁，庄稼无人收割，致使丰产而未丰收，国家供粮人口由1957年的5.45万人，猛增到10.06万人，1959年干部受“左”的影响，大刮浮夸风、高估产、高征购，购了一些过头粮，农村生活发生困难，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国家不得不对农村大量返销口粮和贷种，1962年威远铁厂、越溪煤铁厂等厂陆续停办，新工人回乡充实农业生产第一线，国家供粮人口由1960年的14.23万人，下降到5.02万人，农业得以逐渐恢复，1967年开展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接之而来的是两个“凡是”的干扰，在此期间，农业生产一直徘徊不前，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否定了“文化大革命”和两个“凡是”，取消“大锅饭”，实行生产承包责任制，农业有显著发展，产量连年大幅度提高，农民收入也相应增加，全县城乡呈现一派欣欣向荣景象，粮油业务购销两旺，整个市场异常活跃。

民国30年（1941年）秋，田赋改正实物，威远始建粮政机构，管征购、收储、加工、调运粮食，以确保军需及公教人员食粮，省在内江设有专营粮食的“四川粮食储运局民食第二供应处”专供应民食，可只是量力而行，拨给威远的粮食甚为有限，县内民食仍主要仰赖于自由市场，建国初粮政机构，沿袭民制，仅易其名，1952年8月，撤销其他机构，只留粮食局，粮食的征收、储运、购销、加工，统一由局管理和经营，据资料记载，1949年底县田赋粮食管理处有职工182人，庙宇仓及租用的民仓有效容量为2823万斤，历36年，县的粮油企业有很大发展，至1985年底有职工749人，新建和扩改建仓房有效容量为16010.5万斤，稻麦由

土礮、石磨土法加工，发展到半机械化、机械化加工，职工经过各种培训，文化科学知识、业务技术能力，普遍有所提高。并坚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著作，文明经商，礼貌待客，助人为乐的六好粮店，大批涌现，经全县粮食职工的不懈努力，威远县粮食局多次荣获省、地授予的“四无粮油县”和“运输四无县”的称号。坚持改革，积极开展粮油议购议销和粮油初加工及精加工业务，开展饲料工业、食品工业、饮食服务业、汽车运输业等多渠道、多品种经营，威远县的粮油工作，已开始由管理型转向经营型，前景十分广阔。

大事记

公元、纪年	内 容 记 要
民国元年 (1912)	改清代丁条粮名曰正税，将津贴、常捐、新捐合并、名曰副税。 4月，设征收课，负责正、副税征解事务。
民国2年 (1913)	12月征收课改组为征收局，统一征收田赋正、副税和契税，并代征地方附加税。
民国4年 (1915)	正、副税合并征收、征银锭改为征银元、银锭1两折银元1.6元。
民国14年 (1925)	防区制期中从本年起，田赋开始预征，由一年二征逐步增加到一年六征。
民国24年 (1935)	防区制废，川政统一，停止预征，所有预征31年田赋，省府不予承认。征银元改为征法币，银元1元折法币1元，同时，增加名目繁多的田赋附加。
民国27年 (1938)	恢复积谷派募，专作发放抗日军人家属优待谷及备荒之用。
民国28年 (1939)	开始每年分两次发放抗日军人家属优待谷或优待金。
民国29年 (1940)	4月，威远县粮食管理委员会成立，隶县政府。
民国30年 (1941)	4月，设立土地陈报办事处，办理土地陈报及丈量土地、整理田赋，改订新科则。 9月，征收局改组成立田赋管理处，田赋改征实物，处负责征购实物的经征。 11月，撤销县粮食管理委员会，县政府增设粮政科，负责征、购实物之经收与再度集中。 12月，成立四川粮食储运局威远县仓库，负责征购实物的加工、储存、调运。 镇西士绅刘柏江捐献军粮款3,000元，获县府颁发的银质奖章1枚。
民国32年 (1943)	推行田赋新科则，采取“两”、“元”合算。 购粮改为借粮，不再发三成现金。
民国33年 (1944)	10月，四川粮食储运局威远县仓库，改组为四川省粮食储运局威远县粮食储运处。
民国34年 (1945)	5月，田赋管理处更名为田赋粮食管理处。 8月20日，县府粮政科撤并于田赋粮食管理处。 国民政府宣布，明年四川等省豁免田赋1年。
民国35年 (1946)	国民政府再宣布，四川等省田赋分两年平均豁免。今年免一半，明年再免一半。 县粮食储运处撤销，业务由田赋粮食管理处接办。
民国37年 (1948)	8月，总统府公布，改革币制，由中央银行发行金元券，金元券1元折法币300万元。
民国38年 (1949)	6月，总统府再次公布改革币制，由中央银行发行银元券，银元券1元折金元券5亿元。 物价飞涨，银元券难以流通，市场上普遍实行以物易物，继而转以银币、铜币流通使用。 12月9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威远县城，民国政府在威政权结束。 12月23日，威远县人民政府成立。

4

公元、纪年	内 容 记 要
1950年	1月23日接管县田粮处，4月设威远县人民政府中央公粮分库，及威远县人民政府地方粮库，均隶县人民政府财粮科。 2月7日，征粮工作队副队长傅金民在与土匪枪战中牺牲，县人民政府授予烈士称号。同月工作队员杨源炳不慎坠崖，断腿致残。3月3日征粮工作队员段培林、王君臣、王荣成、湛炳成4人为匪所杀。征粮工作队员唐华清被同队枪支走火打死，队员周玉霞自杀而死。 5月，县中粮分库改称县人民政府粮食局，地址仍设严陵镇小东街（今第二幼儿园内）。 8月，财粮科改称财政科，粮食局改称县中粮分库，无隶属关系。 10月15日成立中国粮食公司威远县办事处，处址严陵镇西街66号。
1951年	2月，改中央公粮分库为威远县人民政府粮食局。 10月，中国粮食公司威远办事处改为威远支公司。
1952年	8月，县粮食支公司、县地方粮库并入县粮局，局址迁西街66号，从此，县粮局成为政、企合一机构。
1953年	11月23日，全县宣传贯彻《关于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即统购统销政策。
1954年	8月28日，威远县召开区、乡干部扩大会议，贯彻省财经委关于《粮食统购统销实施办法》（草案），采用民主评议，按余粮多少确定统购任务。
1955年	3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新人民币，新币1元折旧人民币1万元。 8月，开展：无虫、无霉、无鼠雀、无事故的“四无”粮仓活动。 9月10日起至11月底止，对农村粮食实行定产、定购、定销。 12月7日起，黄荆沟、云连、新场、镇西、严陵镇、永乐对所有居民和非农业人口，实行分等定量供应试点，按户发放供应证，从次年元月起，凭证购粮。 建立国家粮食市场17个。 10月8日，各粮库改称粮食管理站。 威远县人民政府粮食局改名为威远县粮食局。 11月在全县发行“全国通用粮票”、“四川省地方粮票”、“威远县粮食证明票”。
1956年	1月起，在新店、向义、界牌、梧桐、龙会、高石、华场、李家场、李家坪、牛皮场、木瓜寺、黄石板、山王、兴隆14个场，对居民和非农业人口，实行分等定量，按户发供应证。2月起，凭证购粮。 2月3日，全县设置城区、静宁寺、龙会、镇西、黄荆沟、新场5个粮管站，界牌、高石、山王、连介4个分站。 4月15日，全县供销社将油脂业务，移交给县粮食局。 县碾米厂和城区粮站营业员陈光玉，被中央粮食部光荣地命名为“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出席中粮部召开的“先代会”。
1957年	4月1日，县油脂业务交还供销社。
1959年	威远实现“四无”县，出席省粮厅召开的“先代会”。 年初，组成粮食局修配车间，12月车间移交给威远县财贸机械厂。
1960年	1月1日，简阳县所属越溪区划归威远，越溪粮站同时划归县粮局。 4月8日将越溪销售点之一部，连介、黄荆沟粮点的粮油供应业务，划给内江专区商业局矿区办事处。 9月1日，发行新版“四川省地方粮票”，同时宣布旧版“四川省地方粮票”作废。 全县农民生活困难，除返销粮不计外，贷粮达1048.35万斤。

公元、纪年	内 容 记 要
1961年	2月25日, 副局长傅嘉祥, 由仁寿迁洋区粮管站随汽车运粮返越溪区回龙购销点, 途经书房湾, 车翻, 不幸遇难。 财贸机械厂裁撤, 原修配车间交还粮食局, 改名粮食局机修厂。
1962年	8月1日, 供销社经营的油脂业务, 再次移交粮食局。 内江专商局矿区办事处撤销, 粮油供应业务仍交还威远, 其中: 沙湾交越溪粮站, 云连及黄荆沟则分别成立新站。
1963年	2月20日, 区公所所在地和黄荆沟、连界二处粮油机构改称粮油管理站, 非区公所所在地的统称粮点。 6月, 接收供销社粮食自营业务, 开始粮油议价经营。
1964年	1月27日, 云连、黄荆沟两站, 改站为点, 云连粮点隶新场区粮油站, 黄荆沟粮点隶山王区粮油站。 9月12日, 粮食部门所有土榨油坊下放给当地社队, 由其管理和经营。
1965年	11月16日, 粮食征购任务, 实行一定三年不变。当年基数为贸易粮4635万斤。
1966年	5月1日, 发行“四川省地方购粮券”, 方便集体流动人口购粮。 8月1日起, 提高粮食统销价, 单位职工每月领粮价补贴, 家居城镇的3元, 农村的1.5元。 8月4日, 打米车间下放给当地社队, 由其管理和经营。
1967年	9月18日收回打米车间。 粮食商业会计工作, 由借贷记帐法改为增减记帐法。
1968年	县群众组织“两会一筹支隆指挥部”, 在城区粮油站, 无票无款, 领取大米12,000斤, 面粉1,000斤、土粉1,500斤、黄豆200斤、花生300斤、花油60斤, 折人民币2,367.8元, 作为“支隆”人员伙食, 1975年乃于帐上核销。
1971年	粮食征购任务, 由一定三年不变改为一定五年不变, 基数调为贸易粮4,134万斤。
1972年	推广黑龙江明水县用一把草、一把泥建土圆仓的经验, 全县粮食系统经两年奋战, 耗资22万元, 建成土圆仓125个, 设计储粮1,280万斤, 未几, 全部垮塌报废。
1973年	在龙会粮站搞副产物综合利用, 以米糠制糠油、糠酒, 以油脚制肥皂, 因质量不过关, 不久即停。
1975年	全县在百人以上的厂矿、企业, 推行旅大市“依靠党委和职工群众管理粮食”即口粮包干的经验。 6月1日, 县粮局筹建面粉厂, 设计能力为日产面粉5万斤。
1976年	粮食征购任务, 在1971年所定基础上略作调整延续至1978年不变。
1979年	5月, 夏粮产新起, 统购价提高20%, 超购部份在已提统购价的基础上再加50%, 统销价不动。同月, 米面(挂面)加工企业, 下放给当地社队, 由其管理和经营。 10月1日起, 主要副食品提价后, 单位职工每月领副食补贴5元。 内江地粮局授予威远“四无粮仓县”、授予高石镇西两站“四无粮仓站”称号。
1980年	3月13日, 威远县粮油议购议销公司成立。 8月1日起, 发行“威远县细粮购粮券”、“威远县粗粮购粮券”、“威远县油票”, 市镇定量人口的口粮、口油, 从9月1日起, 凭上述券票购买粮油, 券票由粮站以户为单位按月定量发给, 遗失不补。

公元、纪年	内 容 记 要
1980年	11月, 经省、地两级验收, 威远荣获“四无粮仓县”称号, 同时七站一库一厂、二十二个点, 亦获“四无粮仓”称号。
1981年	3月31日, 威远县粮食系统工会委员会成立。 4月6日, 威远县粮食局职工学校成立。 10月13日粮食局粮机厂改名为粮食局粮油综合加工厂。 10月, 面粉生产车间加固维修竣工投产, 耗资50.1万元。日产量提高到7.5万斤。 11月, 经省、地两级核定威远为“四无粮仓县”。 12月, 威远县粮食局汽车运输分队成立。本年局对站开始执行“粮食商业企业政策性亏损定额补贴办法”, 即万斤存、销量补贴。
1982年	获省、地两级授予“四无粮仓县”称号。 粮食商业会计核算、废增减记帐法, 恢复借贷记帐法。 本年局对站政策性亏损定额补贴办法。改万斤存、销量为万斤经营量即购、销、存量补贴。
1983年	自小春粮油入库始, 征购结帐改户交队结, 为用户交户结。 9月13日, 区粮油管理站所属各购销点, 一律改称粮油管理所。 全面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 一、商业企业采取“购、销、财务双包干, 节亏、增收扣除能源基金12.5%后分成, 超亏不补”。二、工业企业改委托加工为价拨加工, 采取“利润包干, 超利润扣除能源基金12.5%后分成”。三、运输企业以单车承包, 采取“利润包干, 超利润分成”。 油菜籽、花生、芝麻、茶子从产新起, 实行倒四六比例计价。
1984年	本年站、厂、公司、股、室向粮食局承包, 局向县农贸办公室承包。 6月18日, 威远县粮食局职工学校更名为威远县粮食职工学校。 8月10日, 除大豆外, 所有粮食统购均按超购70%, 统购30%的比例计价付款。 9月22日, 威远县粮食局饲料公司成立。 内建饲料厂, 司厂合一。厂于11月建成投产。 10月, 省、地两级发给威远“四无粮仓县”合格证书。 省粮油收储公司发给县粮局汽车运输分队“粮油运输工作成绩优异”奖, 和“运输四无”合格证书。 11月27日, 威远县粮食职工学校复名威远县粮食局职工学校。 12月, 成立威远县粮食局劳动服务公司。
1985年	1月20日, 粮油管理站(所), 改名为粮油食品站(所)。 肉价提高后, 单位职工从1月份起, 每月发肉食补贴3元。 4月1日起, 改粮食统购为合同定购。 12月23日, 威远县粮食经济学会成立。 省、地两级授予威远“粮油运输四无先进集体”称号。 12月威远县粮食局劳动服务公司撤销。 经公安部门批准, 农民可进城务工经商, 粮食部门凭公安派出所发的“自理口粮户口簿”, 按比例价加经营费用供应粮油。

目 录

- 一、序 言
- 二、凡 例
- 三、概 述
- 四、大事记

第一篇 机构人员

第一章 机 构.....	(1)
第一节 县级机构.....	(1)
第二节 办事机构.....	(2)
第三节 直属机构.....	(3)
第四节 下属机构.....	(5)
第五节 其他机构.....	(7)
第六节 党群组织.....	(8)
第二章 人 员.....	(12)
第一节 负责人.....	(12)
第二节 职工人数.....	(22)
第三节 职工教育.....	(27)
第四节 工资福利.....	(28)
第五节 人物名录.....	(35)
第六节 奖励与处分.....	(36)

第二篇 粮油征购

第一章 粮油征收.....	(39)
第一节 民国时期的征收.....	(39)
第二节 农业税.....	(44)
第二章 粮食收购.....	(51)
第一节 市场收购.....	(51)
第二节 计划收购.....	(51)
第三节 合同定购.....	(57)
第三章 油料收购.....	(60)
第一节 食用油料收购.....	(60)

第二节 非食用油料收购.....	(63)
第四章 粮油议购.....	(66)

第三篇 粮油销售

第一章 城镇粮食供应.....	(69)
第一节 军粮供应.....	(69)
第二节 居民口粮.....	(71)
第三节 工商行业用粮.....	(79)
第四节 饲料粮.....	(81)
第五节 粮油票证.....	(84)
第六节 供应管理.....	(86)
第七节 粮店工作.....	(92)
第二章 农村粮食供应.....	(94)
第一节 贷粮和评借评销.....	(94)
第二节 菜农口粮.....	(97)
第三节 小煤窑口粮补助.....	(98)
第四节 民工口粮补助.....	(99)
第五节 奖励奖售粮.....	(106)
第六节 种子供应.....	(108)
第三章 油脂油料供应.....	(108)
第一节 食用油脂油料供应.....	(113)
第二节 非食用油脂油料供应.....	(114)
第四章 粮油议销.....	(114)

第四篇 市场价格

第一章 粮食管制.....	(117)
第二章 粮油市场.....	(118)
第一节 市场分布.....	(118)
第二节 自由市场.....	(118)
第三节 国家市场.....	(119)
第四节 粮食调剂所.....	(120)
第三章 粮油价格.....	(122)
第一节 粮油价格种类.....	(122)
第二节 差价和比价.....	(137)
第三节 价格制定和审批权限.....	(140)
第四节 提价补贴.....	(141)

第五篇 粮油储运

第一章 粮仓油罐建设.....	(142)
第一节 粮仓建设.....	(142)
第二节 油罐建设.....	(144)
第三节 网点布局.....	(145)
第二章 储藏防治.....	(149)
第一节 收 储.....	(149)
第二节 防 治.....	(153)
第三节 仓储机械.....	(162)
第四节 仓储损耗.....	(164)
第五节 支农储粮.....	(165)
第三章 粮油调运.....	(167)
第一节 调拨措施.....	(167)
第二节 调运管理.....	(170)
第三节 运输损耗.....	(171)
第四节 包装物品.....	(174)

第六篇 粮油工业

第一章 发展变革.....	(176)
第一节 碾米工业.....	(176)
第二节 制粉工业.....	(180)
第三节 油脂工业.....	(181)
第四节 粮油食品.....	(184)
第五节 综合利用.....	(185)
第六节 饲料工业.....	(185)
第七节 粮机修造.....	(186)
第二章 管理办法.....	(188)
第一节 加工管理.....	(189)
第二节 厂(坊)下放.....	(195)

第七篇 财会、计统

第一章 财 务.....	(197)
第一节 资 金.....	(197)
第二节 费 用.....	(202)
第三节 清 理.....	(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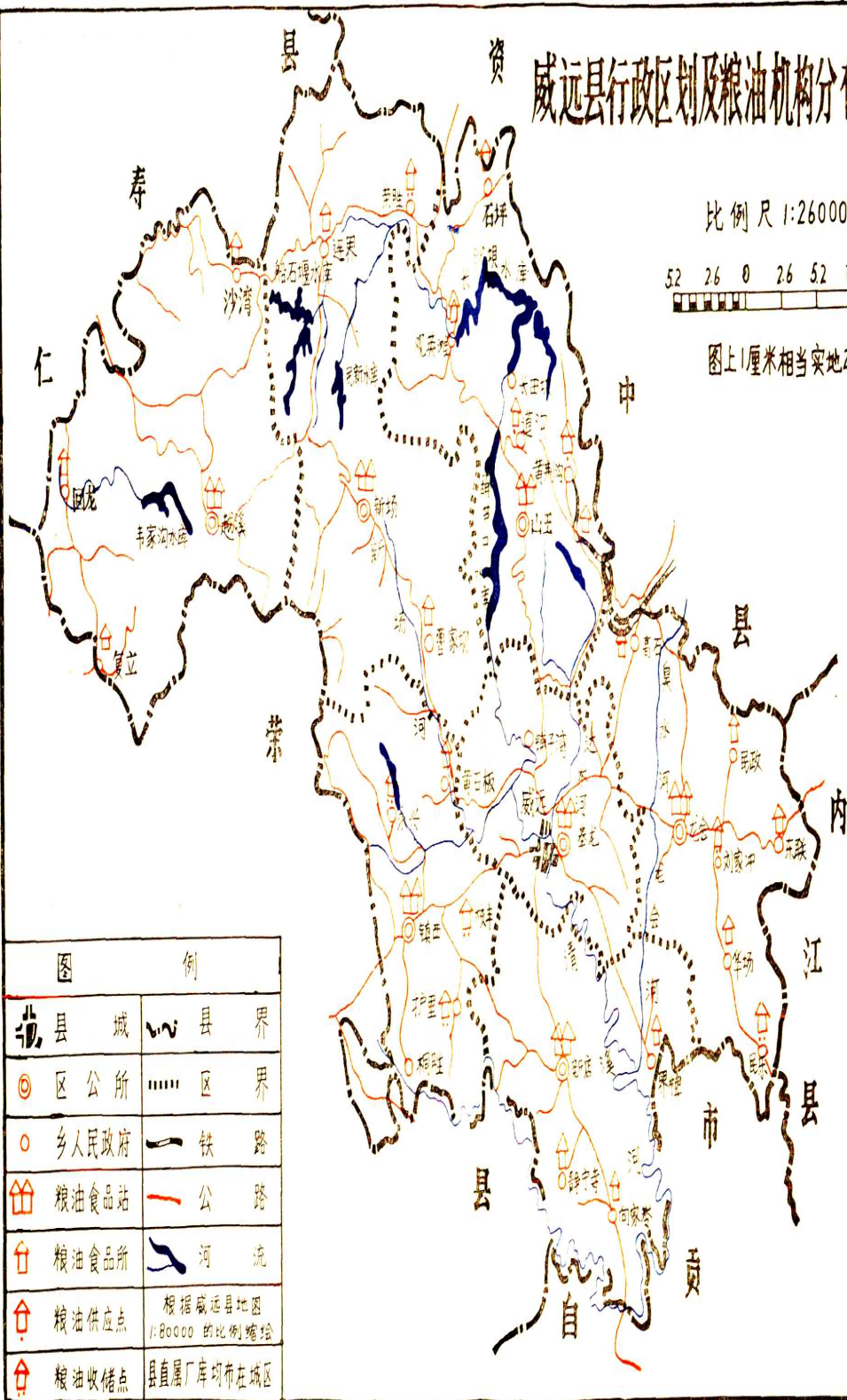
第二章 会 计	(208)
第一节 会计职责.....	(208)
第二节 核算体制.....	(210)
第三节 经营管理.....	(214)
第四节 盈 亏.....	(221)
第三章 计划、统计	(230)
第一节 计统的建立.....	(230)
第二节 基本要求.....	(231)

威远县行政区划及粮油机构分布图

比例尺 1:260000

52 26 0 26 52 7.8 10.4公里

图上1厘米相当实地2600米





局机关全体职工合影